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內容而產生或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該公告**」，內容有關收購目標公司。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的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告乃為提供有關持有目標公司的餘下45%權益（並非收購事項之一環）的股東（「餘下股東」）（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身份的補充資料而作出。

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全悉及確信以及於該公告日期，(i)餘下股東為於中國註冊成立且主要從事投資控股的公司珠海市和創盛投資有限公司及(ii)其最終實益擁有人（「**最終實益擁有人**」）

」)為「彭曉春」及「曾清秀」；且餘下股東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的第三方。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該公告所載之所有其他資料保持不變並在所有方面將繼續有效。本公告乃作補充用途並應與該公告一併閱覽。

* 僅供識別

承董事會命
中國聯塑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黃聯禧

香港，2020年11月6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黃聯禧先生、左滿倫先生、左笑萍女士、賴志強先生、孔兆聰先生、陳國南先生、林少全博士、黃貴榮先生、羅建峰先生及林德緯先生；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王國豪先生、蘭芳女士、陶志剛博士、鄭迪舜先生及呂建東女士。